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中市西屯區天保街 60 號(台中世界貿易中心 201 會議室)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96,756,087 股

出席股東股份總數：50,283,260 股(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49,812,260 股)

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51.96%

出席董事：李榮洲董事長、許智程董事、吳明政獨立董事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區耀軍會計師

主席：李榮洲董事長 

記錄：陳滢容 

出席股東已達法定出席股權，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3 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鑑。

說明：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報請 公鑑。

說明：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規定辦理。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時，應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

應於獲利中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後，再行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發給現金或股票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述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 二、 本公司因 113 度為稅前虧損，依公司章程規定，本次不予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第四案

案由：113 度董事酬金給付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本公司之董事酬金依「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與「公司章程」給付。

- 一、 每月支付董事及獨立董事固定報酬新台幣貳萬元，及薪資報酬委員固定報酬新台幣壹萬元。
- 二、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僅得以現金為之。並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酌國內外同業水準議定之。因本公司 113 度為稅前淨損，故無需提列董事酬勞，業經 114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
- 三、 113 年度董事酬金給付情形，請參閱附件五。

第五案

案由：113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

- 一、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營運資金，於 113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通過不超過 20,000,000 股普通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不超過 3 次辦理之。
- 二、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已辦理 1 次私募，發行私募普通股 3,925,000 股，總金額新台幣 197,035 仟元，已於 113 年 7 月 19 日完成收足股款，業於 113 年 9 月 26 日發行並交付完成。

私募辦理情形補充說明如下：

- 1、114 年第 1 次私募已於 114 年 6 月 5 日完成收足股款，共 10,360,000

股，總金額新台幣 323,232 仟元。

2、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本公司總共辦理 2 次，募得總金額新台幣 520,267 仟元，總股數 14,285,000 股。經 114 年 6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剩餘股數 5,715,000 股，因於股東常會通過之一年辦理期限將屆滿且基於整體資金考量，將不再辦理，並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

債券期別	發行日期 (民國年月日)	發行總額 (新台幣：仟元)	到期日 (民國年月日)	還本方式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1 年 1 月 3 日	500,000	114 年 1 月 3 日	到期一次還本
其他說明	1.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113 年 1 月 3 日)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累計行使賣回權共 3,231 張。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債權人申請轉換共 958 張，完成轉換普通股股數共計 1,618,227 股。 3. 本轉換公司債到期還本價款為新台幣 81,100 仟元，由元大證券於 114 年 1 月 17 日代為發放。			

第七案

案由：子公司紘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超限訂定之改善計畫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

- 一、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9 月 19 日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7923 號函示辦理。
- 二、 子公司紘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上半年營運虧損，淨值下降，以致對本公司之資金貸與餘額 60,000 千元有逾個別限額 59,734 千元之情事，應訂定改善計畫、按季公告執行情形及逐季提報董事會控管，並於股東會報告執行情形。
- 三、 本公司已於 113 年 9 月 27 日償還紘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1

千萬元，並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取消此 1 仟萬元之資金貸與額度，個別資金貸與超限之情事已解除。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區耀軍、簡思娟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 二、 上述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 三、 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承認。

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50,283,260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49,093,367	25,939	0	1,163,954

第二案

案由：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173,630,218 元，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調增累積虧損 36,773,771 元，待彌補虧損金額為 210,403,989 元，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盈虧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四。
- 二、 本案業經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承認。

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50,283,260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49,085,358	36,947	0	1,160,955

肆、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因應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修正，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條文，檢附「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 二、 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50,283,260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49,083,367	36,939	0	1,162,954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 (同日上午 9 時 20 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 件

【附件一】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撥冗參加中揚光電 114 年股東常會，在此謹代表公司對各位股東的支持表達萬分的謝意。茲將 113 年度營運成果及 114 年營運計畫報告如下：

一、113 年度營運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3 年度集團合併營收金額新台幣(以下同)921,854 仟元，較 112 年度集團合併營收金額 945,024 仟元減少 2.45%，113 年度稅後淨損為 188,092 仟元，較 112 年度稅後淨損為 275,260 仟元減少 31.67%。

(二)預算執行情形：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60	48.1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3.05	128.9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2.80	130.50
	速動比率(%)		134.52	113.14
	利息保障倍數		(8.12)	(8.8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6)	(6.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9.64)	(14.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9.25)	(30.19)
	純益率(%)		(20.40)	(29.13)
	每股盈餘(元)		(1.85)	(3.24)

(四)研究發展狀況：

研發項目	主要內容及功能 與 研發成果
車用加熱除霧鏡頭開發	因應車載產品新應用需求，與 Tier 1 客戶進行新技術-加熱除霧鏡頭之研發開發；目前與多間 Tier 1 模組廠合作，已完成多款產品之試作與驗證，2025Q2 預計 4 款產品可進入量產。

車用 DMS 鏡頭開發	針對車載產品 DMS 應用之需求，與 Tier 1 客戶進行鏡頭規格檢討與設計開發。各專案初期提案，同業競爭激烈；目前已順利取得多個專案並開始試作，預計 2026 年可進入量產。
特殊功能鏡片開發	配合客戶需求進行特殊功能鏡片開發，社內由模具設計開始展開，直至試作與驗證均於社內完成，並確認鏡片規格、功能均符合客戶產品需求，以明確開發成果。
Smart Glass	113 年開始與 Tier 1 客戶共同合作進行產品設計、生產分工與量產規劃，並提交相關提案報告。目前提案資料已獲終端認可，計劃向下一階段推進。現正準備與提交審廠相關資料，Tier 1 客戶預計 114 年上半年安排審廠。
快速接頭	114 年 1 月開始此新產品專案計劃，至 114 年 2 月已完成 6 款接頭之設計與批量樣品提交，並通過客戶驗證；同時廠內也完成初期檢測實驗室設置。社內現正著手準備 114 年第 2 季之審廠準備與量產規劃。

二、114 年度營運計劃

(一)營運方針：

本公司秉持「品質第一、顧客至上、以人為本、智慧管理」的經營理念，致力於設計和製造高品質車用光學產品，為駕駛人與乘客提供安全保障，成為行車安全的堅實後盾。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以不斷超越自我為目標，以提升企業競爭力與提高客戶滿意度，希冀成為全球車用光學產品領域的標竿企業，以卓越的管理、品質與速度，成為顧客最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

(二)預期產銷概況：

公司長期深耕車載鏡頭市場，去年已小有成果；今年度產品研發方向為直接對應車廠之自駕車相關需求與應用，配合模組廠之提案規格，持續進行車載鏡頭設計與開發，已開發鏡頭應用領域包含：車外監控、倉內監控、車內駕駛人互動……等等。各專案仍處於試作階段，持續配合終端車廠計劃日程完成各階段驗證。

由於 Google, Meta, Amazon 等在智慧眼鏡產品的發展下，今年堪稱為 AR 眼鏡元年，而中揚光秉持著踏穩腳步，並做好基礎工作，提供特殊的模造鏡片及投影模組零件上的各種開發與運用，相信隨著市場的增長，對中揚光的業績會有全面提升的效果展現。

另外結合模組廠擴展到 AI 影像產品而延伸至安防，醫療，機器人，無人載具等的運用，並隨著 AI 邊緣運算在各個場域的推廣下，預期今年業績會持續增長。

(三)研發計畫：

1. 汽車用加熱除霧之鏡頭與鏡片開發及量產
2. 汽車用監控系統之鏡頭與鏡片開發及量產
3. 汽車用互動系統之鏡頭與鏡片開發及量產
4. 穿戴式裝置之鏡頭與鏡片開發及量產
5. 安全監控之鏡頭與鏡片開發及量產
6. 空拍機之鏡頭與鏡片開發及量產
7. 運動相機之鏡片開發及量產
8. 高折射率 / 低色散系數材質鏡片開發及量產
9. 模造 Lens Array 鏡片開發及量產
10. 高精度模造鏡片設備開發及量產

(四)重要產銷政策：

1.生產策略：

- (1) 落實流程指標管理，提升管理效率。
- (2) 精實管理實行推進，徹底消除浪費。
- (3) 製造智能化導入，提升生產效能及降低管理成本。
- (4) 以台灣母公司作為營運總部，有效應用各廠分工優勢，提供最能滿足客戶需求的彈性運作，以降低成本來強化市場機動性及競爭力。

2.行銷策略：

- (1) 中揚光於泰國設立鏡頭組裝廠之計劃如原始日程進行，設定於泰國廠投產之產品依據表訂之開發程序進行試作與驗證，將如期量產。
- (2) 中揚光車用鏡頭業務人員積極直接對接車廠研發團隊，以取得車載光學產品專案前期開發資訊與式樣，並與各家 Tier 1 模組廠合作車載專案開發，中揚光依據模組廠提出光學需求規格，展開鏡頭設計與產品提案。基於較佳的對應速度與全面性的規格資訊，中揚光可以更快提交提案並且更貼近車廠需求規格；同時，這樣的策略也有利於中揚光贏得各專案之開發權。並將觸角伸入歐洲建立長期的合作夥伴，從源頭的精密加工，模具，零件著手推廣到各類的安防感應器，車載 HUD 及模造鏡片…。

(3) 中揚光持續深耕中國市場，除現有台中工業區自有廠房一座外，2024 年底廣東東莞市望牛墩鎮自有新廠加入生產，可望掌握中國業務回升成長的重要契機。

這幾年中揚光啟動轉型，跨足車載、無人機、AR/VR 及運動攝影機鏡頭領域，出貨持續成長，成果慢慢顯現。秉持穩健的態度克服大環境中不利的因素，積極的精神把握所有可能的機會，中揚光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齊心努力，期待未來營運往下一階段前進。

最後，由衷感謝所有股東、員工及企業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與指教，敬祝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李榮洲



總經理

許智程



會計主管

黃博聲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區耀軍、簡思娟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案等，復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謹報請 鑒核。

此 致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姜振富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附件三】 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揚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揚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揚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銷貨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揚集團主要從事生產手機鏡頭模具之製造、研發及銷售之業務。該業務涉及高度客製化，且需將模具送交客戶工廠測試並配合客戶新品開發案進行修改，待客戶手機鏡頭開發案完成，驗收模具後認列銷貨收入。因涉及判斷產品之控制移轉時點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認為中揚集團銷貨收入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針對銷售交易抽核相關憑證及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測試銷貨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以評估中揚集團營業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二、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非金融資產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揚集團受所屬光學產業變化及市場競爭激烈影響，重新規劃產線及產品，惟未來營運狀況及產能稼動率不確定性高為中揚集團面臨之主要挑戰，因此非金融資產可能存在資產減損風險。

評估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中揚集團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及執行減損測試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中揚集團針對資產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及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外部來源資訊之合理性，包括覆核該等假設之依據資料；檢查評價模型輸入值及計算公式設定，並驗算評價模型計算之正確性；取得外部專家執行資產減損評估之鑑價報告，評估評價專家之專業能力、客觀性及相關經驗。

其他事項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中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揚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耀軍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52,543	16	990,777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199,780	6	135,000	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六(二十二)及八)	362,314	10	391,606	10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51,664	2	45,866	1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一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六(二十二)及七)	53,804	2	27,411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4,770	2	104,472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3,767	-	1,77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171,510	5	163,715	5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237,949	7	188,65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770	-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0,520	1	27,952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六(十六))	8,744	-	10,83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6,10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455	-	9,585	-
	1,256,997	36	1,628,171	44	2321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四))	81,100	2	491,128	13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123,391	4	284,288	8
非流動資產：						727,414	21	1,247,657	34
1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六(二))	-	-	4,317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702,436	20	425,445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43,003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63,667	2	59,628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1,828,469	52	1,893,343	52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41,907	1	40,405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77,716	2	104,975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1,921	-	2,52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八)	255,353	7	-	-		809,931	23	528,006	14
1780 無形資產	6,610	-	7,242	-		1,537,345	44	1,775,663	4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	-	3,969	-	負債總計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及八)	57,751	2	46,850	1	權益：				
	2,268,902	64	2,060,696	56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967,561	27	912,129	2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1,237,833	35	1,259,512	34
					3350 累積虧損(附註六(七))	(210,404)	(6)	(259,722)	(7)
					3490 其他權益	(6,436)	-	(55,824)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988,554	56	1,856,095	5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	-	57,109	2
					權益總計	1,988,554	56	1,913,204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3,525,899	100	3,688,867	100
						\$		\$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董事長：李榮洲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921,854	100	945,0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十七)、(二十)及十二)	797,517	87	911,499	96
5900 營業毛利	124,337	13	33,525	4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二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9,532	6	55,520	6
6200 管理費用	140,146	16	142,507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3,361	13	111,991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1,602	-	4,487	-
	324,641	35	314,505	34
6900 營業淨損	(200,304)	(22)	(280,980)	(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534	1	10,798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六(二十四))	1,732	-	(1,59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及六(十六))	(20,413)	(2)	(27,865)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附註六(六))	(3,243)	-	-	-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附註六(十四))	24,486	3	24,310	3
	14,096	2	5,645	1
7900 稅前淨損	(186,208)	(20)	(275,335)	(2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八))	1,884	-	(75)	-
8200 本期淨損	(188,092)	(20)	(275,260)	(2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179	1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	-	-	-
	10,179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706	5	(30,120)	(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	-	-	-
	49,706	5	(30,120)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9,885	6	(30,120)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8,207)	(14)	(305,380)	(32)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73,630)	(18)	(259,722)	(28)
8620 非控制權益	(14,462)	(2)	(15,538)	(1)
	\$ (188,092)	(20)	(275,260)	(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4,063)	(12)	(289,819)	(31)
8720 非控制權益	(14,144)	(2)	(15,561)	(1)
	\$ (128,207)	(14)	(305,380)	(32)
每股虧損(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85)		(3.2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85)		(3.2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電股份有限公司及
合併權益變動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科五

許程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86,208)	(275,3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3,705	237,195
攤銷費用	5,907	6,84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02	4,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淨額	-	(7,050)
利息費用	20,413	27,865
利息收入	(11,534)	(10,79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2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24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16,766)	(3,927)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8,964	-
其他	1,034	(88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6,568	252,4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483	(51,24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109)	138
存貨(增加)減少	(49,299)	127,1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634)	(2,13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18)	182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798	(22,66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9,702)	33,235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1,653)	3,92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130)	372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49)	8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3,213)	89,792
調整項目合計	113,355	342,2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72,853)	66,904
收取之利息	11,651	10,796
支付之利息	(17,705)	(17,994)
支付之所得稅	(618)	(1,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9,525)	58,3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1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9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5,780)	(167,2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442	4,64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393)	(6,001)
取得無形資產	(4,583)	(1,64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5,35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2,990)	20
受限制資產減少	27,200	80,0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2,799)	(79,1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4,780	(50,000)
償還公司債	(326,331)	(6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765,806	360,392
償還長期借款	(654,376)	(242,892)
租賃本金償還	(11,244)	(16,101)
現金增資	197,035	399,700
限制型股票買回註銷	-	(1,130)
非控制權益變動	(89,91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248)	(200,0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338	(15,5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38,234)	(236,4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0,777	1,227,2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2,543	990,77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銷貨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手機鏡頭模具之製造、研發及銷售之業務。該業務涉及高度客製化，且需將模具送交客戶工廠測試並配合客戶新品開發案進行修改，待客戶手機鏡頭開發案完成，驗收模具後認列銷貨收入。因涉及判斷產品之控制移轉時點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認為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針對銷售交易抽核相關憑證及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測試銷貨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以評估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銷貨收入

有關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東莞晶彩光學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光學模具之製造、研發及銷售之業務。該業務涉及高度客製化，且需將模具送交客戶工廠測試並配合客戶新品開發案進行修改，待客戶手機鏡頭開發案完成，驗收模具後認列銷貨收入。因採合併報表角度，該子公司之收入係屬重要收入來源，其涉及判斷產品之控制移轉時點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執行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東莞晶彩光學有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針對銷售交易抽核相關憑證及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測試銷貨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以評估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三、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中揚光電及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非金融資產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所屬光學產業變化及市場競爭激烈影響，重新規劃產線及產品，惟未來營運狀況及產能稼動率不確定性高為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面臨之主要挑戰，因此非金融資產可能存在資產減損風險。

評估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認為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及執行減損測試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針對資產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及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外部來源資訊之合理性，包括覆核該等假設之依據資料；檢查評價模型輸入值及計算公式設定，並驗算評價模型計算之正確性；取得外部專家執行資產減損評估之鑑價報告，評估評價專家之專業能力、客觀性及相關經驗。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區耀軍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中場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0,673	7	569,069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八))	16,072	1	16,58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八)及七)	49,464	2	31,372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七)	59,644	2	2,24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51,678	2	37,33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10,759	-	15,449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418,290	14	672,056	2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六))	1,520,244	51	1,468,078	4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968,531	33	1,149,701	34	2321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38,094	1	44,498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1780	無形資產	3,819	-	5,45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16,180	1	42,550	1		
		2,546,868	86	2,710,279	8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254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622				262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58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260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五))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一))	320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一))
	累積虧損(附註六(六))	3350				3350	累積虧損(附註六(六))
	其他權益	3490				3490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65,158	100	3,382,335	100	\$ 2,965,158	100
資產總計							
		\$ 2,965,158	100	3,382,335	100	\$ 2,965,158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及七)	\$ 293,609	100	305,9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十三)、(十六)、七及十二)	291,913	99	377,300	123
營業毛利(損)	1,696	1	(71,311)	(23)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7,244	2	(6,917)	(3)
5900 營業毛利(損)	8,940	3	(78,228)	(2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099	6	17,109	5
6200 管理費用	74,735	25	74,448	2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339	22	58,172	1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362	-	(385)	-
	155,535	53	149,344	48
6900 營業淨損	(146,595)	(50)	(227,572)	(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12	-	1,915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六(二十))	(2,668)	(1)	1,093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1,510)	(4)	(28,746)	(9)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十二)及七)	(21,714)	(7)	(28,262)	(9)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附註六(十一)及七)	7,748	3	21,850	7
	(27,032)	(9)	(32,150)	(11)
7900 稅前淨損	(173,627)	(59)	(259,722)	(8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	-	-	-
8200 本期淨損	(173,630)	(59)	(259,722)	(8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179	3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	-	-	-
	10,179	3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388	17	(30,097)	(10)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9,388	17	(30,097)	(1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9,567	20	(30,097)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4,063)	(39)	(289,819)	(95)
每股虧損(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85)		(3.2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85)		(3.2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現金增資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員工未賺得酬勞	權益總額	
\$ 782,451	1,218,871	77,995	34,456	(339,216)	(25,727)	-	(198)	1,748,632	
-	-	-	-	(259,722)	-	-	-	(259,722)	
-	-	-	-	-	(30,097)	-	-	(30,097)	
-	-	-	-	(259,722)	(30,097)	-	-	(289,819)	
-	-	-	(8,729)	8,729	-	-	-	-	
-	-	(77,995)	-	77,995	-	-	-	-	
-	-	-	(25,727)	25,727	-	-	-	-	
-	-	(77,995)	(34,456)	112,451	-	-	-	-	
-	(226,765)	-	-	226,765	-	-	-	-	
130,000	269,700	-	-	-	-	-	-	399,700	
(322)	(2,294)	-	-	-	-	-	198	(2,418)	
\$ 912,129	1,259,512	-	-	(259,722)	(55,824)	-	-	1,856,095	
-	-	-	-	(173,630)	-	-	-	(173,630)	
-	-	-	-	-	49,388	10,179	-	59,567	
-	-	-	-	(173,630)	49,388	10,179	-	(114,063)	
-	(259,722)	-	-	259,722	-	-	-	-	
-	1,897	-	-	-	-	-	-	1,897	
-	(257,825)	-	-	259,722	-	-	-	1,897	
39,250	157,785	-	-	-	-	-	-	197,035	
16,182	78,361	-	-	-	-	-	-	94,543	
-	-	-	-	(36,774)	-	(10,179)	-	(46,953)	
\$ 967,561	1,237,833	-	-	(210,404)	(6,436)	-	-	1,988,55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崇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73,627)	(259,7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5,643	133,301
攤銷費用	4,693	5,37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62	(3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利益	-	(7,050)
利息費用	21,714	28,262
利息收入	(1,112)	(1,91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2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1,510	28,7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02)	(643)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7,244)	6,917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8,964	-
其他	(1,211)	(99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0,617	190,3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7,941)	816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7	(1,723)
存貨(增加)減少	(14,341)	44,89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41	(10,561)
合約負債減少	(7,011)	(10,56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2,021	(20,295)
其他應付款增加	4,927	1,12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010)	6,5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767)	10,261
調整項目合計	117,850	200,5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5,777)	(59,144)
收取之利息	1,123	2,031
支付之利息	(19,161)	(18,308)
退還所得稅	246	2,5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569)	(72,8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9,91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7)	(15,5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330	10,267
存出保證金增加	(6,030)	(6,000)
取得無形資產	(2,372)	(24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00)	-
預收設備款增加	-	31,612
受限制資產減少	33,200	80,0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437)	100,1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償還公司債	(326,331)	(6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310,000	2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31,302)	(242,8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1,810	152,115
租賃本金償還	(6,602)	(6,334)
現金增資	197,035	399,700
限制型股票買回註銷	-	(1,1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5,390)	(168,5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38,396)	(141,2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9,069	710,3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0,673	569,06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附件四】113 年度盈虧撥補表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本年度稅後淨損	(173,630,21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6,773,771)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	(210,403,989)
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10,403,989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負責人：李榮洲



經理人：許智程



會計主管：黃博聲



【附件五】 113 年度董事酬金給付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 1)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2)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DEVE & JOAN HAPPY LIFE LIMITED	-	-	-	240	240	-	-	240	-	-	-	-	-	-	240	240	-0.138%	-0.138%	-
	代表人： 李榮洲	-	-	-	-	-	-	12	12	3,888	6,206	-	-	-	-	-	3,900	6,218	-2.246%	-3.581%
董事	鴻元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	-	-	240	240	-	-	240	-	-	-	-	-	-	240	240	-0.138%	-0.138%	-
	代表人： 藍子翔	-	-	-	-	-	-	3	3	-	-	-	-	-	-	6	6	-0.002%	-0.002%	-
董事	DANIEL & JESSICA HAPPY LIFE LIMITED	-	-	-	480	480	-	-	480	-	-	-	-	-	-	480	480	-0.276%	-0.276%	-
	代表人： 鄭成田	-	-	-	-	-	-	3	3	1,149	2,732	-	-	-	-	1,152	2,735	-0.663%	-1.575%	-
董事	代表人： 許智程	-	-	-	-	-	-	15	15	1,852	3,364	-	-	-	-	1,867	3,379	-0.29%	-1.946%	-
	姜振富	-	-	-	360	360	18	18	378	-	-	-	-	-	-	378	378	-0.218%	-0.218%	-
獨立董事	蔡宜芬	-	-	-	360	360	15	15	375	-	-	-	-	-	-	375	375	-0.216%	-0.216%	-
	吳明政	-	-	-	360	360	18	18	378	-	-	-	-	-	-	378	378	-0.218%	-0.218%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參，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之董事酬金給付辦法給付，並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酌國內外同業水準議定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僅得以現金為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應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之董事酬金給付辦法給付，並得以現金為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稅後純益係按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2：因本公司 113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無需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 114.3.13 董事會通過。

【附件六】「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九條：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時，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獲利中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後，再行提撥：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u>前述員工酬勞總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4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員工酬勞發給現金或股票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述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	第十九條：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時，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獲利中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後，再行提撥：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發給現金或股票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述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	配合法令修訂。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民國一百一十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民國一百一十年六月二十四日。	配合本次修訂，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以下略) 本章程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u>本章程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九日。</u>	(以下略) 本章程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